

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

承
包
合
同

签订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承包合同

甲方：平塘县林业局

法定代表人：石榜恩

联系人：蒙帮仲

联系电话：13765406590

地址：贵州省平塘县金盆街道迎宾大道一段 206 号

乙方：贵州麻蛋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永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27MAAM0RNL7H

联系人：黄永梅

联系电话：13379625168

地址：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掌布镇浪马社区 6 栋 4 单元 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

术推广示范项目；

（二）项目实施地点：平塘县国有林场通州工区；

（三）项目批准文号：《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科技推广示范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四）资金来源：《省财政厅 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黔南州）》（黔财资环〔2025〕44 号）；

（五）项目建设任务：项目建设天麻标准化林下栽培推广示范基地 1 个，面积 200 亩，其中每亩种植天麻 280-320 桶，每桶种植天麻 ≥ 200 克（白麻 8-12 个/桶），共种植天麻 ≥ 12000 千克；林业新技术、新品种或标准使用率 $\geq 80\%$ 。预计项目验收时，总产天麻鲜品 ≥ 90000 千克；

（六）项目承包范围：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中的材料、劳务、设施设备建设及相关物资的采购，具体如下：

1.采购天麻麻种 12000 千克；

2.采购蜜环菌 60000 瓶；

3.采购菌材 300000 千克；

4.采购劳务（林地清理费、整地、种植、管护、项目标识牌建造等）。

二、合同工期

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止。

三、合同金额

天麻麻种 360000 元、蜜环菌 148800 元、菌材 180000 元、劳务 200000 元、设施设备 5800 元，共计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肆仟陆佰圆整(¥894600 元)含税费。

四、质量标准

(一) 材料标准

1. 麻种

品种: 白麻

规格: 新鲜完整、无病害、无机械损伤的 0 代或 1 代, 长度 ≥ 2 厘米, 重量 ≥ 20 克。

2. 菌材

规格: 直径 ≥ 8 厘米, ≥ 10 厘米的劈成两半, 截成长 15 厘米左右木段。

(二) 劳务标准

林地清理: 全面清除杂草、杂灌, 清理的杂草、杂灌用于种植好后覆盖种植桶上方;

整地: 顺山带状整地, 宽 100 厘米, 长度依地形而定;

栽植: 在整好的林地内铺放桶装天麻, 桶上盖一层 5 厘米左右的树叶保湿。每亩种植天麻 280-320 桶, 每桶种植天麻 10 个;

(三) 其他标准

种植桶材料为塑料钵, 大小为 45×30 厘米, 上口直径 38 厘

米。种植桶内容物处理如下：

1.先将往种植桶内装入厚 3-5 厘米细泥土（土壤选择未用于栽培天麻的腐殖土），立着摆放 4 块劈好的菌材（长度 15 厘米，粗度 8 厘米），加细土填实，调整木材一样高，调整一厢桶面在一个平行面上，蜜环菌脱袋均匀倒在木材上；

2.在木材顶部以芽头朝上的方式分散放置 8-12 个麻种，麻种约 200 克左右；

3.麻种空隙位置均匀摆放细材，细材粗度 2-4 厘米；

4.均匀撒放锯末或厥草，厚度 1-2 厘米；

5.围边，盖土。围边宽度 10-20 厘米，盖土厚度 8-12 厘米。

（四）配套设施标准

设置项目宣传标示牌 1 个，材质为不锈钢，外框高 4 米、宽 3 米，版心高 2.4 米、1.2 米。

五、项目付款方式

该项目分三次拨款。

第一次拨款：乙方完成密环菌、菌材、林地清理、菌种培养种植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密环菌费、菌材费、林地清理费、整地费 408800 元。

第二次：乙方完成天麻麻种、种植、设施设备建设及相关物资的采购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405800 元。

最终拨款：乙方按实施方案实施结束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

请，甲方验收合格后向省林业局科技推广总站提交验收申请，省林业局科技推广总站验收合格后甲方开展审计结算后支付余款，余款以审计结算金额为准。

每次报账由乙方提供票据、验收等相关资料到财务室，财务室审查无误后向县财政局请款，资金到县林业局账户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六、其它要求

（一）乙方采购调运的种苗必须《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苗木检验合格证》《苗木使用说明》并符合约定质量标准。

（二）乙方采购的种苗、菌材、蜜环菌运到项目实施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项目实施。

（三）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按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甲方负责委托技术人员在作业设计指定的地点做好技术指导服务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本合同因客观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的，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七、承诺

（一）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加强对乙方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二）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施工，确保项目质量，不能进行三次转包及其它违法分包。

（三）乙方承诺依法、规范施工，确保施工现场安全，并充分尽到监督、管理、安全防范的责任，在施工过程发生的一切人身财产安全事故都由乙方自行负责。

八、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照本合同支付给乙方款项的，每逾期一天，须支付乙方合同总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还须赔偿造成乙方的全部损失。

（二）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没有按时交付种苗、菌材、蜜环菌，组织劳务施工，未严格按照《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和批复要求组织施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继续赔偿。

（三）在乙方承包期间，甲方抽查或验收时，发现乙方种苗、菌材、蜜环菌、劳务、设施设备建设、后期管护等任何一项达不到合同第三条约定的质量标准的，则乙方达不到请款的条件，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期限届满经检查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四）因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构成违约的，导致守约方提起诉讼或仲裁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及必要的交通住宿费。该费用的承担不影响违约

方承担其他违约责任或损失赔偿责任。

九、争议解决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在相互谅解的前提下协商解决，经协商达不成协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平塘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平塘县 2025 年度林下天麻标准化栽培技术推广示范项目实施方案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四）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两份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平塘县林业局
(签章)

地址：平塘县金盆街道
迎宾大道1段
206号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
托人(签章):

联系人：蒙帮仲

电 话：0854-7230198

乙方：贵州麻蛋蛋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签章)

地址：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
掌布镇浪马社区6栋4
单元101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
人(签章):

联系人：黄永梅

电 话：1337962516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平塘支行

账 号：6228481190764839815

签约日期：2025年6月30日

签约日期：2025年6月30日